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24年9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王升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468,688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276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 16 名激励对象离职或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不达标，不符合归属条件，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24,920 股。

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与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目标值，故作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959,254 股，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9,579 股，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38,833 股。

董事姜超尚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姜超尚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0 日